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募集资金2012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628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6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50元，共计募集资金62,1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284.00万元（已扣除先期预付2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9,816.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092.35万元和先期预付承销费200.0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8,523.6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0〕第142号）。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10年第一期，总第四期）和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号）规定，发行权益性证券过程中的广告费、路演及财经公关费、上市酒会费等其他费用应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本期将原计入发行费用的路演推介费等343.04万元记入管理费用科目，调

整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变更为 58,866.69 万元。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33,903.99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57.37 万元；2012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5,754.75 万元，2012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77.86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59,658.74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035.23 万元。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43.18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以下简称《专项存储制度》）。根据《专项存储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29 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湖州分行、交通银行湖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湖州新天地支行	335061703018010040948	6,968.03	
中国工商银行	1205210029001500825	2,424,821.68	

湖州市分行营业部			
合计		2,431,789.71	

注：截止 2013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根据 2011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超募资金年产 20 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 28,786.70 万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累计投入 32,659.21 万元，超过承诺投资总额 3,872.51 万元。公司已于 2013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决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用于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补充审议议案》，同意将结余募集资金 3,080.47 万元以及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036.74 万元合计 4,117.21 万元用于“年产 20 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2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866.6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754.7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117.2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658.7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934.2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5.75%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000 吨/年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	是	35,797.00	11,921.52		11,921.52	100.00	已完工	829.53	否	否
年产 20 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	是		23,875.48	16,650.70	23,698.80	99.26	2016-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5,797.00	35,797.00	16,650.70	35,620.32					
超募资金投向										

年产 7000 吨浸胶硬、软线绳项目	是	11,300.00	9,278.01	143.64	9,278.01	100.00	已完工,尚未正式投产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20 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	是	5,969.70	9,028.43	8,960.41	8,960.41	99.26	2016-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	—	5,800.00	5,800.00		5,800.00	1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3,069.70	24,106.44	9,104.05	24,038.42					
合计	—	58,866.70	59,903.44	25,754.75	59,658.7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000 吨/年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主要系市场竞争激烈，供需状况与当初做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时已发生较大变化，项目产品售价低于当时可行性研究报告所预期值，导致项目产品毛利缩窄，未能达到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 23,069.70 万元。2011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将公司募投项目“40,000 吨/年差别化涤纶工业丝”变更为“20,000 吨/年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由原来的 35,797 万元变更为 12,980 万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将年产 12 万吨差别化工业长丝技改项目和相应项目用地变更为年产 20 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由原来的 5,969.70 万元变更为 28,786.70 万元。2013 年 3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决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用于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补充审议议案》，同意将年“年产 7000 吨浸胶硬、软线绳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2,021.99 万元以及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036.74 万元合计 3,058.73 万元用于“年产 20 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超募资金 24,106.44 万元(含利息净收入 1,036.74 万元)，其中 9,278.01 万元用于《年产 7,000 吨浸胶硬、软线绳项目》；9,028.43 万元用于《年产 20 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5,800 万元用于归还银行借款。</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年产 20 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实施地点由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和孚工业园陶家墩村地块变更为浙江省湖州市和孚工业园区内；项目相关用地由原项目用地 200 亩（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和孚工业园陶家墩村地块），变更为现									

	项目新增用地 148 亩（浙江省湖州市和孚工业园区内）。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1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同意将“40,000 吨/年差别化涤纶工业丝”其余的 20,000 吨对应资金 22,817 万元作为“年产 20 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实施。 2013 年 3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决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用于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补充审议议案》，同意将”20,000 吨/年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1,058.48 万元元用于“年产 20 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由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垫付及设备、施工费用等价格波动，募集资金产生 3,080.47 万元结余，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决议并通过的《关于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用于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补充审议议案》，同意将结余募集资金 3,080.47 万元以及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036.74 万元；共计 4,117.21 万元用于“年产 20 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银行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说明五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2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000 吨/年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	40,000 吨/年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	11,921.52		11,921.52	100.00	已完工	829.53	否	否
年产 7000 吨浸胶硬、软线绳项目	年产 7000 吨浸胶硬、软线绳项目	9,278.01	143.64	9,278.01	100.00	已完工，尚未正式投产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20 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	年产 12 万吨差别化工业长丝技改项目	32,903.91	25,611.11	32,659.21	99.26	2016-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25,754.75	53,858.74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年产20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拟采用的新工艺具有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实现节能降耗的特点，只有上下游产能匹配，具备一定生产规模的前提下，才能更好的体现其价值，为公司带来更好的收益。由于原来“年产12万吨差别化工业长丝技改项目”上游聚酯切片产能大于下游纺丝产能，上下游产能不匹配，因此本次项目变更增加了8万吨下游纺丝产能，其主要目的是实现上游聚酯切片产能与下游纺丝产能的配套，使得公司可以更好的发挥新工艺的优势，体现出更好的整体规模效益。同时将原“40,000吨/年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中的20,000吨产能并入公司新建“年产20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一并实施。以上事项于2011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11年9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p> <p>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决议并通过的《关于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用于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补充审议议案》，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3,080.47万元以及募集资金利息收入1,036.74万元；共计4,117.21万元用于“年产20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000吨/年差别化涤纶工业丝项目：主要系市场竞争激烈，供需状况与当初做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时已发生较大变化，项目产品售价低于当时可行性研究报告所预期值，导致项目产品毛利缩窄，未能达到预计收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